

航天科技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和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航天科技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航天科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临时）会议通知于2020年2月16日以通讯方式发出，会议于2020年2月20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11人，实际出席董事11人。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及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决议内容合法有效。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确定公司配股公开发行价格的议案》。

根据公司配股公开发行证券方案的定价原则，结合公司股票二级市场价格、每股净资产及公司本次募集资金计划的资金需求量等指标，综合考虑公司发展与股东利益等因素，并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本次配股公开发行证券的价格为6.97元/股。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航天科工惯性技术有限公司航天涿州工业园一期二批建设项目立项的议案》。

公司控股子公司航天科工惯性技术有限公司启动航天涿州工业园一期二批建设项目立项事宜，投资估算3590万元，新建建设面积6268.5平方米。

表决情况：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航天科技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二月二十四日